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及第13.10B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日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規模不超過人民幣5億元的公司債券的批准，十二月十一日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登載以下文件，並將於十二月十二日進行簿記：

- (1) 2019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發行公告(面向合格投資者)；
- (2) 2019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面向合格投資者)(「募集說明書」)；
- (3) 募集說明書摘要(面向合格投資者)；及
- (4) 信用評級報告。

有關詳情，請參閱<http://www.sse.com.cn/>，僅供參考。

募集說明書及募集說明書摘要載有本公司先前已公開披露的若干資料。

募集說明書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要約出售任何證券的募集說明書、通告、通函、宣傳冊或廣告，亦不構成對公眾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邀請，亦不被視為邀請公眾作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募集說明書不得被視為對認購或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的勸誘，亦無意進行有關勸誘。投資決策不應僅以募集說明書所載的資料為基準。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孟琰彬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9年12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孟琰彬先生、武健先生及杜進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劉來先生、陳首雷先生及陳宗裕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郭慶良先生、孟焰先生及許雲輝先生。